# Fusion Bank

# 富融銀行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 監管披露報表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目錄	頁碼
引言	1
模板 KM1: 主要審慎比率	2
模板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4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6
模板 CC2: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11
表 CCA: 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12
模板 CCyB1: 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13
模板 LR1: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13
模板 LR2: 槓桿比率	14
模板 CR1: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15
模板 CR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15
模板 CR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15
模板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16
模板 CR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18
對手方信用風險	23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23
模板 MR3: 在 SSTM 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23
模版 ENC:資產產權負擔	23
國際債權	24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2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
銀行客戶貸款及墊款	26
其他資產	26
重組資產	26
收回資產	26
外匯風險	26
內地活動	27
擔保資產	27
詞彙	28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引言

#### 目的

本文件所含資訊適用於富融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並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的披露範本編製。

此等銀行披露由已獲董事會批准的披露政策規管。披露政策規定了發佈文件的治理、控制和鑑證要求。儘管監管披露報表無需進行外部審計,但本文件已根據本行的披露政策進行獨立審閱。

除另有說明外,本文件中的數字以千港元列示。

#### 編製基礎

資本充足率按照《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編製。在計算風險加權數額方面,本行分別採用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STC 計算法")及簡化標準計算法("SSTM 計算法")計算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至於業務操作風險資本要求,本行已按照《資本規則》第9部第3分部的規定,採用業務指標計算法("BI 計算法")計算。

#### 綜合基礎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持有一家納入會計合併範圍但未納入監管綜合範圍的附屬公司。深圳市富融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作為本行提供信息科技服務的附屬公司,其總資產及總股權分別為港元9,166,000及港元5,189,000。

本文件為其英文版之摘錄版,如與英文版有歧異,則以英文版為準。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以下模版為本行就《披露規則》所規定的第三支柱披露載列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

並無於下文披露的其他第三支柱模版或表格,不適用於本行或於期間並無可列報金額。

#### a. 模板 KM1: 主要審慎比率

		(a)	(b)	(c)	(d)	(e)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監管資本(數額)					
1及1a	普通股權一級 (CET1)	1,443,130	1,477,562	729,652	806,446	862,448
2 及 2a	一級	1,443,130	1,477,562	729,652	806,446	862,448
3 及 3a	總資本	1,453,532	1,487,693	737,369	816,081	872,862
	風險加權數額 (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3,749,952	2,754,280	2,781,364	2,776,093	2,507,445
4a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下限前)	3,749,952	2,754,280		不適用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	「分率表示)				
5 及 5a	CET1 比率 (%)	38.5%	53.6%	26.2%	29.0%	34.4%
5b	CET1 比率 (%)(下限前比率)	38.5%	53.6%		不適用	
6 及 6a	一級比率 (%)	38.5%	53.6%	26.2%	29.0%	34.4%
6b	一級比率(%)(下限前比率)	38.5%	53.6%		不適用	
7及7a	總資本比率 (%)	38.8%	54.0%	26.5%	29.4%	34.8%
7b	總資本比率(%)(下限前比率)	38.8%	54.0%		不適用	
	額外 CET1 緩衝要求(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	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	2.5%	2.5%	2.5%	2.5%	2.5%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	0.4%	0.4%	0.4%	0.8%	0.8%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 (只適用於G-SIBs 或 D-SIBs)	0.0%	0.0%	0.0%	0.0%	0.0%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CET1緩衝要求 (%)	2.9%	2.9%	2.9%	3.3%	3.3%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 <sup>1</sup>	30.8%	46.0%	18.5%	21.4%	26.8%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12,005,059	9,470,418	8,032,479	7,490,103	7,127,863
13a	以證券融資交易(SFT)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 礎的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12,005,059	9,470,418		不適用	
14, 14a 及 14b	槓桿比率(%)	12.0%	15.6%	9.1%	10.8%	12.1%
14c 及 14d	以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為基礎的槓桿比率 (%)	12.0%	15.6%		不適用	
	流動性覆蓋比率 (LCR) / 流動性維持比率 (LMI	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不適用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不適用		
17	LCR (%)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類機構:					
17a	LMR (%) <sup>2</sup>	273.5%	206.9%	181.9%	203.2%	216.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NSFR) / 核心資金比率 (CI	F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20	NSFR (%)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 2A 類機構:					
20a	CFR (%)			不適用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a. 模版 KM1:主要審慎比率 (續)

- 註 1: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的計算方法為以 CET1 比率減去《資本規則》第 3B 條規定的 4.5% 最低 CET1 規定以及 8% 最低總資本規定所須的其他 CET1 資本。
- 註 2: 上表所披露流動性維持比率反映各季度內的 3 個公曆月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的算術平均數。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 本行無須就其流動性風險計算流動性覆蓋比率、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

由於本季度客戶存款增長,資產規模相應擴大,導致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4 \ Z \ 4a \ f)$  上升,從而導致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  $(5 \ Z \ 5a, 5b, 6 \ Z \ 6a, 6b, 7 \ Z \ 7a, 7b \ f)$  及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 CET1 (%)  $(12 \ f)$  有所下降。這也導致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13 \ Z \ 13a \ f)$  增加和槓桿比率 (%)  $(14, 14a \ Z \ 14b, 14c \ Z \ 14d \ f)$  下降。

LMR (%) (17a 行) 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季度內的客戶存款增長導致流動資產增加。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b. 模版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本行之資本充足率根據《資本規則》計算。本行採用以下計算法計算其資本要求:

- (a) 信用風險: STC 計算法;
- (b) 市場風險: SSTM 計算法;及
- (c) 業務操作風險:按照《資本規則》第9部第3分部的規定,採用BI計算法計算。

最低資本規定之披露按照相關計算法以本行風險加權數額乘以8%得出,並非本行的實際「監管資本」。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b. 模板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續)

2a			(a)	(c)	
			風險加	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非世界化類別風除承債的信用風險			**		
1       非部等人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3.581,376       2,668,817       286,51         2       其中 STC 計算法       3.581,376       2,668,817       286,51         2a       其中 SEC 計算法					
2 其中 STC 計算法       3,581,376       2,668,817       286,51         2a 其中 STC 計算法	. 1	北級火儿班可同场了该从台田同场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中基階分類率則計算法       -       -         5       其中整階分類率則計算法       -       -         5a       其中等程限計算法       -       -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       -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       -         6       對手方信用風險及避費基金承擔       -       -         7a       其中现在风险計算法       -       -         7a       其中现在人区R計算法       -       -         8       其中 MM(CCR)計算法       -       -         9       其中 MM(CCR)計算法       -       -         10       CVA 風險       -       -         9       其中 MM(CCR)計算法       -       -         10       CVA 風險       -       -         9       其中 MM(CCR)計算法       -       -         10       CVA 風險       -       -         11       簡單風險 推開方法及内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件與機業/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2       算法       不適用       -         14       CIS 風險來播一提權準計算法       不適用         15       交收 风險       -       -       -         16       銀行帳的差別       -       -       -         17       其中 SEC-FBBA       -	-		3,581,376	2,668,817	286,510
4       其中監修的類準則計算法	_		-	-	-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	-		-	-	-
5a         其中等性限計算法         - <td< td=""><td>4</td><td></td><td>-  </td><td>-</td><td>-</td></td<>	4		-	-	-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權計算法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	-	-
6       對手方信用風險及適賣基金承擔       -	5a	其中零售 IRB 計算法	-	-	-
7       其中 PLMM(CCR)計算法	5b	其中特定風險權重計算法	-	-	-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8       其中IMM(CCR)計算法       -       -         9       其中其他       -       -         10       CVA 風險       -       -         11       簡單風機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12       集職投資計劃 (CIS) 風險承擔 透視計算法 / 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一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 一提百分法       不適用         15       交收履險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I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FB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E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MMA       -       -         23       在交易開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除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條件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       實施機能中風險       -       -       -         25       低於批減門艦的機能中風險       -       -       -         26	6	對手方信用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	-	-
8       其中IMM(CCR)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       -       -         10       CVA風險       -       -       -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第三方計 第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備選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IRBA       -       -         19       其中 SEC-SA       -       -         19a       其中 SEC-IRBA       -       -         19a       其中 SEC-IRBA       -       -         19a       其中 SEC-SA       -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EC-IBA       -       -       -         22       其中 SEC-IBA	7	其中 SA-CCR 計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       -         10       CVA 風險       -       -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 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復會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IRBA       -       -         19a       其中 SEC-IRBA       -       -         19a       其中 SEC-IRBA       -       -         19a       其中 SEC-IRBA       -       -         20       市場風險       -       -         20       市場風險       -       -       -         22       其中 SEC-IRBA       -       -       -         20       市場風險       -       -       -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
10 CVA 風險       - 内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CIS) 風險承擔 透視計算法/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 機遇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不適用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本適用         17 其中 SEC-IRBA       - 本面         18 其中 SEC-IRBA (包括 IAA)       - 本面         19 其中 SEC-SA       - 本面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6         21 其中 SIM 計算法       - 本面         22 其中 IMA       - 本の場所         22 其中 SIM 計算法       - 名,63,638       550       5,06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本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3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3         24 業務操作組織數額(深計算 250%風險權重)       - 本適用         25 低於和城市域數額(廣則強定)       - 本適用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取行 政策       - 本適用         28 展	8	其中 IMM(CCR)計算法	-	-	-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12     集體投資計劃 (CIS) 風險承擔 透視計算法 / 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一提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a     CIS 風險承擔 一視選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四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四       17     其中 SEC-IRBA     - 四       18     其中 SEC-SA     - 四       19a     其中 SEC-SA     - 四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日本       22     其中 IMA     - 四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四       24     業務操作組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四       25     ( 底於山政水平     - 四       26     原用出渡下限水平     - 四       27 <t< td=""><td>9</td><td>其中其他</td><td>-</td><td>-</td><td>-</td></t<>	9	其中其他	-	-	-
12     集體投資計劃 (CIS) 風險承擔 透視計算法 第三方計 算法     不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 機選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10	CVA 風險	-	-	-
12       算法       ・・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一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 一機選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本適用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本適用         17       其中 SEC-IRBA       ・ 本面         18       其中 SEC-IRBA (包括 IAA)       ・ 本面         19       其中 SEC-FBA       ・ 本面         20       市場風險       ・ おる(3,638       ・ 550       ・ 5,06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本で多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本適用         22       其中 SETM 計算法       ・ 本の調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の調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の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5       ・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8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不適用	
12       算法       ・・適用         13       CIS 風險承擔 一授權基準計算法       不適用         14       CIS 風險承擔 一機選方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本適用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本適用         17       其中 SEC-IRBA       ・ 本面         18       其中 SEC-IRBA (包括 IAA)       ・ 本面         19       其中 SEC-FBA       ・ 本面         20       市場風險       ・ おる(3,638       ・ 550       ・ 5,06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本で多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 本適用         22       其中 SETM 計算法       ・ 本の調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の調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本の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5       ・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本適用         28 		集體投資計劃 (CIS) 風險承擔——透視計算法 / 第三方計			
14     CIS 風險承擔—備護方法     不適用       14a     CIS 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FB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6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拍滅門權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機久整體準不完成百分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保養體準不完成百分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	12			个適用	
14a       CIS 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S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除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和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       -         28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衛級 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 (市產生的累積公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 (市產生的累積公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 (市產生的累積公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 (	13	CIS 風險承擔——授權基準計算法	Ì	不適用	
15       交收風險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S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和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       -       -         28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係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聚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	14	CIS 風險承擔——備選方法		不適用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SA       -       -         19a       其中 SEC-FB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艦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       -       -         28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聚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銀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聚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td< td=""><td>14a</td><td>CIS 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td><td></td><td>不適用</td><td></td></td<>	14a	CIS 風險承擔-混合使用計算法		不適用	
17       其中 SEC-IRBA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19       其中 SEC-S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15	交收風險	-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         19       其中 SEC-SA       -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         22       其中 IMA       -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後久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16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	-
19       其中 SEC-SA       -        - <t< td=""><td>17</td><td>其中 SEC-IRBA</td><td>-</td><td>-</td><td>-</td></t<>	17	其中 SEC-IRBA	-	-	-
19a       其中 SEC-FBA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9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9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和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5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19	其中 SEC-SA	-	-	-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22       其中 IMA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9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19a	其中 SEC-FBA	-	-	-
22     其中 IMA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9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0	市場風險	63,638	550	5,091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5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5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       -       -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       -	22	其中 IMA	-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104,938       84,913       8,39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       -       -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       -	22a	其中 SSTM 計算法	63,638	550	5,091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23	在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調動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不適用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       -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104.938		8,395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 250%風險權重)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6     應用出項下限水平     -     -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_	_	
27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前)     -     -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_	
28     下限調整 (應用過渡上限後)     不適用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_	
28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不適用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_ [	-
28b     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	20a		- I	- <u>-  </u>	-
28c 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28b	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8c	–	-	-	-
	29	總計	3,749,952	2,754,280	299,996

信用風險加權數額 (1 及 2 行) 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季度內的銀行風險承擔擴大。

市場風險加權數額 (20 及 22a 行) 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季度內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增加。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c.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a)	(b)
		數額 千港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 範圍下資產負債 表的參考號數/ 字母為依據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3,600,001	(1)
2	保留溢利	(2,174,210)	(2)
3	已披露储備	34,663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CET1 資本的數額)	-	
6	監管扣減之前的 CET1 資本	1,460,454	
	CET1 資本: 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7,324	(3)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	
12	在 IRB 計算法下 EL 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 CET1 資本的其他增加數額	-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 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 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 CE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26a	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資本基礎的 15%之數)	-	
27	因沒有充足的 AT1 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CE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滅總額	17,324	
29	CET1 資本	1,443,130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c.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a)	(b)
		數額 千港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 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 依據
	AT1 資本: 票據		
30	合資格 A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 資本的數額)	-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	·	
	AT1 資本: 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 AT1 資本票據的投資	i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1 資本票據	i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	
41	適用於 AT1 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 AT1 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44	AT1 資本	-	
45	一級資本 (一級資本 = CET1 資本 + AT1 資本)	1,443,130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 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10,402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10,402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	-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 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之前被指定為屬 5%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 (只適用於在 《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條下被定義為「第 2 條機構」者)	-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 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	
58	二級資本	10,402	
59	監管資本總額 (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1,453,532	
60	風險加權數額	3,749,952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c.

		(a)	(b)
		數額 千港元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 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 依據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38.48%	
62	一級資本比率	38.48%	
63	總資本比率	38.76%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加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2.87%	
65	其中: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	
66	其中: 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37%	
67	其中: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0%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 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30.76%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 資本票據、AT1 資本票據及 二級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LAC 負債的非重大LAC 投資	-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	-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BSC 計算法或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7	在BSC 計算法或STC 計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計入二級 資本的準備金上限	-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	
79	在IRB 計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	

a) 資本 (1, 6, 29, 45 及 59 行) 以及資本比率 (61, 62, 63 及 68 行) 上升,主要是由於上半年度的股東注資。b) 保留溢利 (2 行) 減少是由於上半年度虧損所致。

c) 風險加權數額 (60 行) 增加主要是由於信用風險加權數額增加,詳情請參閱模板 CR4。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c.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 模板附註

9

10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 基準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7,324	17,324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87段所列載,按揭供款管理權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將按揭供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並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供款管理權。因此,在第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供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供款管理權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15%整體門檻為限。

####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 年 12 月)第 69 及 87 段所列載,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在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 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在第 10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 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15%門檻為限。

#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解釋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總額, 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 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 在第 18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8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 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 解釋

19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在第 1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c. 模板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續)

模板附註 (續)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 基準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		
	解釋				
39	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CET: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18行的附註)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AT1資本票據的其他非重大 L 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3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基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39行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試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 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	1		
	解釋				
54	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CET1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 18 行的附註)須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其他非重大 LAC 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 54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				

#### 備註:

上文提及10%門檻及5%門檻是以按照《資本規則》附表4F所載的扣減方法斷定的CET1資本數額為基礎計算而得。 15%門檻是指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88段所述,對香港的制度沒有影響。

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為經調整的在第54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d. 模板 CC2: 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的對帳

	(a)	(b)	(c)
	已發佈財務報表中之 資產負債表	按照監管綜合範圍	參照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1(c)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CC1)
資產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242,437	242,437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1,723,254	1,720,77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證券投資	116,243	116,2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8,033,501	8,033,5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899	202,899	
貸款及墊款	1,585,334	1,585,334	
使用權資產	19,959	18,5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60	16,534	
無形資產	17,324	17,324	(3)
其他存款及應收款	11,793	11,691	
預付費用	16,543	16,229	
遞延稅項資產	1,097	-	
對子公司的投資	-	11,685	
資產總額	11,989,544	11,993,202	
負債			
客戶存款	10,385,939	10,385,93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7,274	125,970	
租賃負債	22,307	20,839	
負債總額	10,535,520	10,532,748	
權益			
股本	3,600,001	3,600,001	
其中:合資格作為 CET1 資本的數額	3,600,001	3,600,001	(1)
其中:合資格作為 AT1 資本的數額	-	-	
累計虧損	(2,179,832)	(2,174,210)	(2)
儲備	33,855	34,663	
權益總額	1,454,024	1,460,45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總額、負債總額以及權益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股東注資及客戶存款增加。

由於資金增加,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墊款有所上升;惟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證券投資及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則錄得減少,部分抵銷上述增幅。

負債方面,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減少主要由於債務證券等候結算的應付款減少。累計虧損增加主要是因為上半年度虧損所致。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e. 表 CCA: 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sup>1</sup>

		量化資料/描述資料
1	發行人	富融銀行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 (如 CUSIP, ISIN 或 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規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6	可計入單獨/集團/單獨及集團基礎	單獨
7	票據類別(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以有關貨幣百萬計,於最近的報告日期)	港幣\$3,600 百萬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10	會計分類	股權
		1,000 股份其中:
11	最初發行日期	1股份於2018年7月31日發行
		999股份於2018年8月1日發行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
13	原訂到期日	無到期日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無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以及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 / 票息	浮動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無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部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無
22	非累計或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30	減值特點	無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償還優次級別中的位置(指明相關法律實體無力償債時在 償權人等級中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37	如是,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上半年度的股東注資導致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增加。

.

<sup>&</sup>lt;sup>1</sup> 有關本行資本票據所有條款及條件的披露資料可在網址 <a href="https://www.fusionbank.com/list.html?key=announcement">https://www.fusionbank.com/list.html?key=announcement</a> 閱 覽。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f. 模板 CCyB1: 用於逆週期緩衝資本 (CCyB) 的信用風險承擔的地域分佈

		(a)	(c)	(d)	(e)
	按司法管轄區(J)列出 的地域分佈	當時生效的適用JCCyB 比率(%)	用作計算逆週期緩衝 資本比率的風險加權 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逆週期 緩衝資本比率(%)	逆週期緩衝資本數額
			千港元		千港元
1	香港地區	0.5%	1,060,814		
2	韓國	1%	1,637		
3	總和		1,062,451		
4	總計		1,446,667	0.37%	13,792

私人機構信用風險在轄區的地域分配是基於最終風險基礎所確定,其中最終風險取決於本行獲得的資訊和信息。

用作計算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的風險加權數額增加主要是因為一般法團風險承擔及零售風險承擔增加。

#### g. 模板 LR1: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a)
	項目	在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值 (千港元)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11,989,544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 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3,658
3	有關符合操作規定可作認可風險轉移的證券化風險承擔的調整	-
4	有關暫時豁除央行儲備的調整	不適用
5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準則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 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6	有關以交易曰會計的、以平常方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調整	-
7	有關合資格的現金池交易的調整	-
8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
9	有關 SFT 的調整 (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
10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29,386
11	可從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審慎估值調整及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的調整	(205)
12	其他調整	(17,324)
13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12,005,059

財務報表中之資產總額與模板 LR2 中列出的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之差異主要為對附屬公司投資只計算入財務報表但不在監管綜合範圍內及對監管扣減的其他調整。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載的綜合資產總額及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增加,主要由股東注資及客戶存款增加所帶動的資產規模擴張所致。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h. 模板 LR2: 槓桿比率

		(a)	(b)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
資產負	值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或SFT,但包括相關資產負債表內抵押品)	12,008,250	9,475,525
2	還原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須從資產負債表資產中扣減的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抵押 品數額	-	-
3	扣減: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項目資產的扣減	-	-
4	扣減:就SFT收到的並已確認為資產的證券作出的調整	-	-
5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 金	(15,048)	(12,597)
6	扣減: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17,324)	(19,001)
7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SFT) (第1至6行的總和)	11,975,878	9,443,927
由衍生	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8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 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	-
9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額	-	-
10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	-	-
11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	
12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獲准的減少及潛在未來風 險承擔的附加額獲准的扣減	-	-
13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8至12行的總和)	-	-
由 SFT	· 產生的風險承擔		
14	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SFT資產總額	-	-
15	扣減:SFT資產總額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的可抵銷額	-	-
16	SFT 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	
17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
18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第14至17行的總和)	-	-
	<b>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b>	T T	
19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293,864	266,528
20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扣減:從一級資本扣減的與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相關的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	(264,478)	(239,875)
22	金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第 19 至 21 行的總和)	` ′	
	貝性貝貝衣が実は(第 13 至 21 1) IN総和/ 起版承擔總額	29,181	26,491
23	一級資本	1 442 120	1 477 560
23 24	風險承擔總額(第7、13、18及22行的總和)	1,443,130 12,005,059	1,477,562 9,470,418
<sup>24</sup> 槓桿比		12,003,039	9,470,418
25 及	槓桿比率	12.0%	15.6%
25a 26	最低槓桿比率規定	3%	3%
27	適用槓桿緩衝	不道	
平均值	拉姆		
28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 (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 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	-
29	SFT 資產總額季度終結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	-	-
30 及 30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 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風險承擔總額	12,005,059	9,470,418
31 及 31a	根據第 28 行填報的 SFT 資產總額平均值(該總額是經調整出售會計交易及相關的 現金應付額及現金應收額淨額後的數額)得出的槓桿比率	12.0%	15.6%

有關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77) 增加、風險承擔總額 (247) 上升,以及槓桿比率  $(25~\mathrm{\AA}25)$  下降的主要驅動因素,詳情請參閱模板 (247) 长人,以及槓桿比率  $(25~\mathrm{\AA}25)$  不够的主要驅動因素,詳情請參閱模板 (247) 不可以证据。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i. 模板 CR1: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下表為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以下貸款項中包括非銀行客戶貸款及其應收利息:

風險承擔被定義為違責風險若:

- 1. 逾期還款超過90日的貸款;或
- 2. 逾期支付到期的本金或利息超過30日的債務證券;或
- 3. 任何證據顯示有信用減值,並對未來現金流有負面影響的風險承擔。

		(a)	(b)	(c)	(d)	(e)	(f)	(g)
					其中:為 STC 詞	计算法下的風險	其中:為 IRB	
		以下項目的	總帳面數額		承擔的信用損失	卡而作出的預期	計算法下的風	
				備抵/減值	信用損失會	計準備金	險承擔的信用	淨值
		違責	非違責	用以//火巨	分配於	分配於	損失而作出的	(a+b-c)
		上 国險承擔	国險承擔		監管類別的	監管類別的	預期信用損失	
		/五(P)从/升(7)后	/五(P从/八)后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會計準備金	
	二零二五年 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	貸款	10,238	1,590,012	14,916	4,810	10,106	-	1,585,334
2	債務證券	-	8,149,754	10	-	10	-	8,149,744
3	資產負債表							
3	外風險承擔	-	-	-	-	-	-	-
4	總計	10,238	9,739,766	14,926	4,810	10,116	-	9,735,078

#### j. 模板 CR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變動情況

下表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違責貸款和債務證券的變動情況。這包括違約風險承擔數額的任何改變, 非違約與違約風險承擔之變動以及因撇帳而導致違責風險承擔減少:

		(a)
		數額 千港元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3,721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12,240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
4	撇帳額	(5,661)
5	其他變動	(62)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10,238

#### k. 模板 CR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下表列出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不同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信用風險承擔:

		(a)	(b)	(c)	(d)	(e)
	千港元	無保證風險承擔 : 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 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作保 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保 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 約作保證的風險承擔
1	貸款	786,596	798,738	-	672,523	-
2	債務證券	7,526,052	623,692	-	623,692	-
3	總計	8,312,648	1,422,430	-	1,296,215	-
4	其中違責部分	118	5,310	-	5,199	-

貸款 (1a, b, d 行) 及債務證券 (2a, b, d 行) 的信用風險承擔增加主要是由於公司客戶貸款增長,以及本行持有由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之債權證券的規模增加所致。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I. 模板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下表列明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包括以全面方法或簡易方法為基礎的認可抵押品)在 STC 計算法下對資本規定的影響:

		(a)	(b)	(c)	(d)	(e)	(f)
	<b>千港元</b>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	<b>險加權數額</b> 密度
	17070	風險	承擔	風險,	<b>承擔</b>		TANK IE SOUND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892,616	-	2,565,139	-	47,708	2%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249,700	-	249,700	-	49,940	2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6,869,055	-	6,994,724	-	2,020,396	29%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	-	-	-	-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1,612,869	-	1,152,235	-	791,085	69%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 第 4a 行填報的風險承擔	932,798	-	807,130	-	543,009	67%
6b	專門性借貸	-	-	-	-	-	-
7	股權風險承擔	11,685	-	11,685	-	29,213	250%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 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 償債項	-	-	-	-	-	-
8	零售風險承擔	1,087,664	293,437	755,305	29,344	588,487	75%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	-	-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I. 模板 CR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續)

		(a)	(b)	(c)	(d)	(e)	(f)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		, ,	*,	
	千港元	風險	承擔	風險:	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	<b>、險加權數額密度</b>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9	地產風險承擔	-	-	-	-	-	-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 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b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 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c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 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d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 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e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 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f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 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	
9g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	-	-	-	-	-	
10	違責風險承擔	5,428	324	229	32	392	150%	
11	其他風險承擔	54,155	-	54,155	-	54,155	100%	
11a	現金及黃金	43	-	43	-	-	0%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	-	-	-	-	-	
12	總計	11,783,215	293,761	11,783,215	29,376	3,581,376	30%	

在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應用依次序為:撥備、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及信貸換算因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信用風險承擔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的淨影響:

- a)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減少主要是由於持有外匯基金票據量下降;
- b) 持有債權證券量增加導致銀行及一般法團風險承擔增加;
- c) 由於在零售風險承擔下歸類為小型企業的公司客戶貸款增加,導致零售風險承擔上升。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m. 模板 CR5: 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1		1				/ A C TI R I A Z A AL W
		0%		209	%	50	1%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2,326,	501	2	238,538		-		-			-	-	2,565,139
		0%		209	%	50	1%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2	249,700		-		-			-	-	249,700
						l .								
		0%		20%		30%	5	0%	1009	%	15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20%		309	%	50	1%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
														_
		20%	30	)%	40%	6 50%		7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4	銀行風險承擔	2,782,272	3,21	1,421		- 1	001,031		-		-	-	-	6,994,724
														_
		20%	30	)%	40%		50%	75	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		-	-		-		-	-	-	-
		10%	15	5%	20%		25%	35	5%	5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	-	-	-
								•	•					
		20%	30%		50%	65%	7.	5%	85%	10	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81,499		- 1	195,048			8,306	142,342	2:	5,040	-	-	1,152,235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第 4a 行 填報的風險承擔	81,499		-	70,057		65	5,574	-		-	-	-	807,130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m. 模板 CR5: 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20%	50%	75%	80%	100%	13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b	專門性借貸	-	-	-	-	1	-	-	-	-
		10	0%	25	0%	40	0%	其	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	股權風險承擔				11,685		-		-	11,685
		25	0%	40	0%	125	50%	其	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a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		-		-		-	-
						1				
		15	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b	持有由金融業實體發行的資本票據及該等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		-	-			-		-	-
			15	0%			其	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c	由銀行、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及法團發行的後償債項				-				-	-
				T		1				/4 P.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4:	5%	75	5%	10	0%	其	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滅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	零售風險承擔		-		784,649	-			-	784,649
			0	)%		其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a	因 IPO 融資而產生的風險承擔				-				-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m. 模板 CR5: 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9	地產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	-	-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 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 流)		-	-	-		-	-	-	1		-	-				-			-	-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1		-	-				-			-	-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 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	-		-		1			-				-			-	-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 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 流)	-	1		1		1		1	1			-	-		-			1	-	-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			-	-		-			-	-	-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i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j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 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1		1		1				-	1		1			-	-	-
91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		-			-	-	-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 (無保證部分)																				
90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 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			-	-	-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m. 模板 CR5: 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50%	10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0	違責風險承擔			-	- 20		-	261
		100%		125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	其他風險承擔		54,155		ē			54,155
		0%		100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a	現金及黃金		43		-		-	43
		0%		20	%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滅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b	處於結算或交收過程中的項目		-		-		-	-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m. 模板 CR5: 按風險承擔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續)

千港元

風險承擔數額及應用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 CCF (根據經轉換風險承擔的風險組別分類) (STC 版本)

		(a)	(b)	(c)	(d)
	風險權重"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未將 CCF 計算在內)	加權平均 CCF*	風險承擔(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40%以下	8,890,074	-	0.0	8,890,074
2	40 至 70%	1,196,079	-	0.0	1,196,079
3	75%	1,463,611	293,437	0.1	1,492,955
4	85%	142,342	-	0.0	142,342
5	90 至 100%	79,195	-	0.0	79,195
6	105 至 130%	-	-	0.0	-
7	150%	229	324	0.1	261
8	250%	11,685	-	0.0	11,685
9	400%	-	-	0.0	-
10	1,250%	-	-	0.0	-
11	總風險承擔	11,783,215	293,761	0.1	11,812,591
注音車	<u>.</u> 话:				

注意事項:

\* 權重是基於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未將 CCF 計算在內)。

在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應用依次序為:撥備、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及信貸換算因數。

有關信用風險承擔額增加,詳情請參閱模板 CR4。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n. 對手方信用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未有任何對手方信用風險或信用相關衍生合約。

#### o.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並無任何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p. 模板 MR3: 在 SSTM 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a)	(b)	(c)	(d)				
			期權						
千港	元	直接產品	簡化計算法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其他計算法				
1	利率風險承擔 (一般及特定風險)	5,084	-	-	-				
2	股權風險承擔 (一般及特定風險)	-	-	-	-				
3	商品風險承擔	-	-	-	-				
4	外匯(包括黃金)風險承擔	7	-	-	-				
5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							
6	總計	5,091	-	-	-				

#### q. 模版 ENC: 資產產權負擔

	(a)	(c)	(d)
千港元 -	具產權負擔資產	無產權負擔資產	總計
金融資產	-	10,327,544	10,327,544
貸款及放款	-	1,585,334	1,585,334
非金融資產	-	80,324	80,324
資產總額	-	11,993,202	11,993,202

有關資產產權負擔變動,詳情請參閱模板 CC2。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r.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按照金管局的 "MA(BS)29A 及 MA(BS)29B 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中指定之計算方法以所有幣種的跨境債權和本地的外幣債權總和作計算。下表針對主要地區,即考慮認可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百分之十的分部作出披露。

			非銀行私		
		<del>-</del>	非銀行	非金融	•
	銀行	公營行業	金融機構	私營行業	總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發達國家	2,385,778	-	-	-	2,385,778
發展中亞太地區	3,831,474	238,538	29,287	2,616,372	6,715,671
其中:中國	2,569,618	238,538	29,287	2,615,927	5,453,370

# s.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可無條件撤銷並毋須事先通知之承諾	293,761
風險加權數額	22,056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t. 客戶貸款及墊款

#### I. 按行業分類劃分

下表按照提交金管局之 "MA(BS)2A 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中對貸款用途及行業分類作出的 定義,就本行的客戶貸款作出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中 有抵押擔保之百分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工業、商業及金融		
房地產開發	2,832	90%
批發及零售	434,861	67%
製造業	151,096	60%
運輸及運輸設備	84,130	77%
資訊科技	19,756	85%
其他	276,366	75%
<u>個人</u>		
其他	627,224	0%
於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1,596,265	42%

就本行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特定準備金和集體準備金的分析方面,下表披露涵蓋本行向客戶提供不少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之十的行業分類:

	已減值客戶	已逾期客戶	特定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工業、商業及金融				
批發及零售	2,960	2,960	627	753
其他	3,539	3,539	750	953
<u>個人</u>				
其他	3,416	1,446	3,301	7,756

#### II. 按地域劃分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按地域劃分之分析,主要是基於考慮風險轉移因素後客戶的所在地決定。若 貸款之擔保人所在的國家與該客戶的所在國家不同,則產生風險轉移。下表僅披露在考慮已確認 風險轉移後,佔本行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少於百分之十的主要地域:

	客戶貸款及	<b></b>	匕逾期客户	特足準備金	集體準備金
	墊款總額	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596,253	9,915	7,945	4,678	10,005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III.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中,82%由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管理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擔保。餘下的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為無抵押品或其他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t.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 IV.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及墊款(逾期超過3個月及於以上第Ⅲ部份已披露除外)披露如下:

重組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組貸款但未逾期 1,128 0.07%

#### u. 銀行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未有任何逾期或已減值或重組之銀行客戶貸款及墊款。

#### v. 其他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u>應收貸款利息</u>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309

#### w. 重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貸款利息

重組貸款但未逾期 7

#### x. 收回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未持有任何收回資產。

#### y. 外匯風險

本行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和人民幣。當中並無重大風險承擔。

因本行業務而引起的個別貨幣風險如下(以港元列示):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美元 千港元 千港元 669,876 現貨資產 3,780,562 現貨負債 (680,874)(2,865,187)遠期買入 39,642 遠期賣出 (767)995.017 (短)/長倉淨持倉量 (11,765)結構性持倉 11,68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的結構性持倉為對附屬公司的人民幣投資。

# 監管披露報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第三支柱披露 (續)

#### z. 內地活動

以下是根據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 "MA(BS)20 內地業務申報表"之申報數字,將本行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內地風險承擔劃分為指定類別的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3<	4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總額	
<u>交易對手類別</u>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控股的機構及 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	-	-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控股的機構及 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305,207	-	305,207	
3. 境內中國公民及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其他機構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561,097	-	561,097	
4. 不包括在上述分類一中的其他中央 政府機構	-	-	-	
5. 不包括在上述分類二中的其他地方 政府機構	-	-	-	
6. 境外中國公民及對中國境外成立的 機構,而涉及的貸款乃於內地使用	-	-	-	
7. 其他被申報機構視作為內地非銀行 客戶之貸款	236,546	-	236,546	
總額	1,102,850	-	1,102,850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12,045,645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佔資產總額的 百分率	9.16%			

#### aa. 擔保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行沒有任何擔保負債和用作擔保的資產。

#### 監管披露報表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詞彙

 AT1
 額外一級資本

 BI
 業務指標

 BSC
 基本計算法

 CCF
 信貸換算因素

 CCR
 對手方信用風險

 CCyB
 逆週期緩衝資本

 CET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CUSIP 美國銀行家協會委員會統一證券代碼程式

 CFR
 核心資金比率

 CIS
 集體投資計劃

 CVA
 信用估值調整

D-SIB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

EL 預期損失 FBA 備用法

G-SIB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HQLA
 優質流動資產

 IAA
 內部評估計算法

 IMA
 內部模式計算法

IMM (CCR) 內部模式(對手方信用風險)

 IRB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ISIN
 國際證券識別碼

JCCyB 司法管轄區逆週期緩衝資本

 LAC
 吸收虧損能力

 LCR
 流動性覆蓋比率

 LMR
 流動性維持比率

 LR
 槓桿比率

NSFR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SA-CCR 標準計算法(對手方信用風險) SEC-ERBA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FBA 證券化備選計算法

SEC-IRBA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SEC-SA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SFT
 證券融資交易

 STC
 標準(信用風險)

 STM
 標準(市場風險)

 SSTM
 簡化標準計算法